

证券代码：601177
债券代码：122308

证券简称：杭齿前进
证券简称：13 杭齿债

公告编号：临 2018-015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5 月 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萧金路 45 号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综合大楼二楼多功能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1,843,43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9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冯光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方式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夏柏林先生、唐强先生因公务未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王永剑先生因公务未出席会议；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1,301,735	99.74	541,700	0.26	0	0.00

- 2、议案名称：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211,301,735	99.74	541,700	0.26	0	0.00

3、议案名称：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1,301,735	99.74	541,700	0.26	0	0.00

4、议案名称：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1,301,735	99.74	541,700	0.26	0	0.00

5、议案名称：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1,301,735	99.74	541,700	0.26	0	0.00
-----	-------------	-------	---------	------	---	------

6、议案名称：《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1,304,935	99.75	538,500	0.25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211,339,435	99.76	504,000	0.24	0	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3,686,485	87.19	541,700	12.81	0	0.00
7	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724,185	88.08	504,000	11.92	0	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已获得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虞文燕、周丽鹏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杭州前进齿轮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4 日